

台南市立新化國民中學一〇〇學年度第一學期

『生命教育暨關懷青少年表演藝術研習』實施計劃

一、依據：台南縣立新化國民中學訓導工作實施計畫

二、目的：加強全體教師對生命教育之重視，期能藉由表演藝術之欣賞，結合音樂、舞蹈、劇場、行動觀念及環境設計等多樣元素，體認當代台灣社會面貌，培養關懷青少年及關注社會議題的觀念與責任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新化國中訓導處

四、實施內容：

1. 研習時間：100年9月7日（星期三）13:00~15:00

2. 研習地點：新化國中 學生活動中心

3. 研習對象：本校全體教師

4. 主講師資：由蕭靜文舞蹈團指派講師並安排表演者

五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發兩小時研習時數

六、本計劃由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

七、附件：課程計畫表

『生命教育暨關懷青少年表演藝術研習』課程計畫表

時 間	課 程	主持人或講師	備註
13：00～13：15	報到、入場	生教組 卓德明	
13：15～13：30	主席致詞	校 長 林明正	
13：30～14：50	表演藝術欣賞及解說 舞碼一：魔鬼花園 舞碼二：致命的吸引力 舞碼三：心酸酸 舞碼四：失色的紅草莓 舞碼五：我曾有一個夢 舞碼六：搖頭派對	蕭靜文舞蹈團 蕭靜文 小姐	
14：50～15：00	有獎徵答	林明正 校長 蕭靜文 小姐	